**2024年唐河县物价局部门预算公开**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唐河县物价局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

（二）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

（三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

（四）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说明

（五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(六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（七）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说明

(八）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（九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（十）项目支出预算说明

（十一）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说明

（十二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部门预算表

第一部分

唐河县物价局概况

一、唐河县物价局主要职责

（一）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的价格方针、政策和法律法规；

（二）制定全县价格计划和价格改革方案，并组织实施；

（三）制定或调整县管商品价格、收费标准及商品和收费的作价原则、办法；

（四）负责拟定地方性价格行为，对放开的居民生活必需品价格和收费进行指导和监审；协调处理价格争议，衔接本辖区内毗邻地区价格；

（五）负责全县价格监督检查工作，受理各类价格举报案件，依照《价格法》、《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》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和案件；

（六）监测全县价格总水平变化动态，分析、预测变化趋势，研究提出宏观调控的具体措施；

（七）建立全县价格信息网络，提供价格信息服务，开展价格统计业务；

（八）承办县政府及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二、唐河县物价局预算算单位构成

唐河县物价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收入总计600.56万元，支出总计600.56万元，与2023年预算相比，收入支出分别增加14.03万元，增长2.39%。主要原因：执法办案工作任务重，办案经费增加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收入合计600.56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600.56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4.03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执法办案工作任务重，办案经费增加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支出合计600.56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35.06万元，占22.49%；项目支出465.50万元，占77.51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600.56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。与 2023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增加14.03万元，增长2.39%，主要原因：执法办案工作任务重，办案经费增加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600.56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工资福利支出、商品服务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，以及执法办案专项支出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预算基本支出为135.06万元，其

中：人员经费117.90万元，公用经费17.16万元。

七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汇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号）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我局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, 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0.5万元。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3年持平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.5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1.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项目支出有3项，主要是：1、工

资定额补助90万元，2、执法办案经费（收入返还）330.70万元，3、办公经费44.80万元。

十一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我局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600.56万元，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机构正常运转的办公经费支出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。

**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**

唐河县物价局2024年预算无整体绩效目标表

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**

2023年期末，我局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**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**

唐河县物价局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

唐河县物价局2023年部门预算表

（一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（二）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（三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（四）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（五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(六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（七）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(八）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（九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（十）项目支出表

（十一）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（十二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